

梅姬颱風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

第 1 次工作會議紀錄

- 壹、時間：105 年 9 月 26 日 17 時
- 貳、地點：高雄市災害應變中心
- 參、主席：市長 陳菊
記錄：鄭雅方
- 肆、各單位報告：略。
- 伍、與區公所視訊：桃源區、茂林區、納瑪夏區。
- 陸、臨時動議：無。
- 柒、主席指（裁）示事項：
- 一、鑒於莫蘭蒂颱風期間港區漁船斷纜漂流，除造成海岸油污外，漁民亦於救援過程傷亡，請海洋局通知本市各漁港管理單位再次確認停泊碼頭船隻加強繫纜工作，以維安全。
 - 二、請水利局嚴加提防颱風造成暴潮現象，務必審慎檢視排水系統，提早安置抽水機，讓災民免於淹水威脅，此外，務必督導本市淹水潛勢區、沿海低窪地區區公所，做好區域排水措施，預備充足砂包，確保各地區各水門、抽水站、截流站及抽水機組運作正常，全力防範颱風挾帶的豪雨造成災情。
 - 三、因連續颱風影響，山區坡地土壤含水量飽和易造成土石鬆動，請民政局、社會局協助各區公所，務必儘早完成各項防颱準備及宣導開放砂包領取，並配合新聞局呼籲民眾隨時注意颱風動態避免前往山區、河川及海邊進行釣魚、衝浪及戲水等戶外活動，對於位處沿海低窪地區民眾，加強宣導嚴防海水倒灌，做好防水閘門及備妥砂包等預防淹水應變作為。
 - 四、請工務局、勞工局、捷運工程局巡查轄管工程工地之施工圍籬、鷹架及相關設備設施，並加強固定或搬移作業，另對大型廣告物或大型行道樹枝葉等易

受強風吹落之懸掛物品，進行固定、拆除或修剪作業。

- 五、請海洋局通報各漁港、漁會，要求所有漁船在颱風期間避免出港、加強固定，以確保安全。另外，也請經發局聯繫各工業、產業園區，提醒儘早進行防災準備，避免強風豪雨造成災損。
 - 六、請交通局提早完成開放停車空間，方便民眾於颱風期間停車需求，並與民政局掌握災害潛勢地區民眾疏散撤離作業，隨時備妥交通工具以利疏運。
 - 七、根據梅姬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1次工作會報紀錄表示，依梅姬颱風路徑與雨量預報，本市為強風、淹水、坡地(土石流)災害風險較大區域之一，針對易成孤島地區與危險聚落，應進行預防性撤離與緊急避災避難安置規劃；並請針對防災弱點預做補強，避免二次災害發生。
 - 八、請人事處蒐集氣象局與本府防災協力團隊提供即時的氣象分析資料研判後，於今(26)日19時後，再予發布明日是否停班停課訊息。
 - 九、下次(第2次)工作會議時間訂於明(27)日11時召開。
- 捌、散會(18時20分)